

证券代码：833967

证券简称：万极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申请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为一年，将用于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及运作。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锋、孔新华，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万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母公司净资产的 16.6%。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本次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该

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部门审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12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罗湖投控大厦1座1303、1304室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罗湖投控大厦1座1303、1304室

注册资本：42,773,665元

主营业务：高分子、高性能复合材料、功能性膜材料、生物基新材料、淀粉基新材料、光电膜材料、新能源和光学新材料、锂电池行业用功能性薄膜材料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罗春

控股股东：张锋

实际控制人：（张锋、孔新华），一致行动人为（张运翔、深圳市景融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张锋先生是公司股东、公司的董事长；孔新华女士是公司副董事长，为张锋先生的配偶，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惠州市万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211,318,161.04元

2024年9月30日流动负债总额：29,463,655.98元

2024年9月30日净资产：180,263,673.94元

202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14.7%

202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14.7%

2024年9月30日营业收入：94,592,272.33元

2024年9月30日利润总额：14,309,255.75元

2024年9月30日净利润：12,719,253.04元

审计情况：母公司未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相关协议将在公司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后签署。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作资金需求，能满足其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关联方通过担保方式对其提供支持，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有利于提高其运营能力及盈利水平，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本次担保对象经营正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方为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控制人张锋、孔新华，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万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对公司其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该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及关联方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有利于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若该公司出现经营困难，不能如期偿还该笔借款，公司及关联方将承担代偿的风险。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